

# 神深不可测的爱

李马可牧师

每当基督徒在属灵上遇到困境和危机时，就会信心软弱，对神产生怀疑，因为他们对神缺乏认识，特别是不认识神的爱。所以今天就想借这篇复活节信息帮助大家正确明白“神的爱”。我们需要神的灵的帮助和光照，求他带领我们、向我们说话。希望大家不仅是听得清楚，更要用心去领会圣经的话。

基督徒从道理上知道是神差遣了他儿子为我们牺牲，因此我们理当感谢神；但心里又会有疑惑：既然是主耶稣为我们钉死在十字架上，我们感恩的主要对象岂不应该是主耶稣吗？因为耶稣所付出的要比神付出的还要多、还要彻底，是他在十字架上为我们受苦、舍命，不是神！

但我们心里又隐约觉得这样的想法有点不太对劲，因为耶稣的付出怎么可能比神付出的还要多呢？而且认为耶稣比神更舍己、更爱我们，这样的想法是不是对神不恭敬，甚至是亵渎神呢？这是不少信徒心里的困惑，但又不敢启齿求问。

其实这是一个有关“圣经一神论”的问题。圣经教导的是：神（雅伟）只有一位，是独一无二的；而耶稣是和我们一样有血有肉的人，是雅伟神差来拯救我们的主。耶稣是一个完全人，一生中从来没有犯过罪。但无论他是多么完全、舍己，

倘若说他所付出的比神还多，这都令人难以接受。所以今天我想帮助大家更准确地明白“基督的爱”以及“神的爱”之间的关系。

### 谁是失羊比喻中的牧者

我们可以从路加福音15章4-5节“失羊的比喻”开始：

<sup>4</sup>你们中间，谁有一百只羊失去一只，不把这九十九只撇在旷野，去找那失去的羊，直到找着呢？<sup>5</sup>找着了，就欢欢喜喜地扛在肩上，回到家里。

这是大家耳熟能详的比喻，说的是一个牧羊人心里牵挂着一只迷失的羊。为了这只羊，他不眠不休、不辞劳苦地寻遍高山幽谷，直到找着了。可见这牧羊人对这只羊是何等关爱。

这牧羊人是谁呢？尽管经文里并没有提到“牧羊人”这个词，但我们还是可以从前文后理中看到：这丢失羊的人应该是羊群的主人，或者是牧养羊群的牧人。我们在15章1-3节看到税吏和罪人聚集在耶稣跟前听他讲道。那些一直跟着耶稣想找他把柄的法利赛人，就趁机指控他不守律法，与罪人交往，玷污自己。于是主耶稣就说了这个比喻，告诉众人他的使命就是要寻找这些迷失的羊（即罪人）。这就正如他在路加福音19章10节所说的：“人子来，为要寻找、拯救失丧的人”。失丧的人当然是指那些迷失了的人。

而在之后，耶稣就拯救了一个罪人，就是名叫撒该的税吏长（路19:1-9）。所以这些经文让我们看见，主耶稣来的目的是为要寻找和拯救那些迷失的人，找到后就把他们带回羊圈（即教会）里。

## 教会继续耶稣的使命寻找迷羊

主耶稣来的目的是要寻找罪人。如今他已升天坐在天父的右边，他现在又是以什么方式来寻找迷失的罪人呢？就是透过使徒与门徒继续寻找迷失的罪人（使徒行传有大篇幅详尽的记载）。

主耶稣在说完了“失羊的比喻”后，紧接着就说了“失钱的比喻”。那寻找失钱的妇人正是代表了教会。主耶稣将这项重要的任务和使命传承了给教会。

“主耶稣是神差派来的，代表神寻找迷失的羊”，这一点我们应该不会有什么异议。但路加福音15章4-5节“失羊的比喻”的平行经文马太福音18章12-14节却是这样说的：

<sup>12</sup>一个人若有一百只羊，一只走迷了路，你们的意思如何？他岂不撇下这九十九只，往山里去找那只迷路的羊吗？<sup>13</sup>若是找着了，我实在告诉你们：他为这一只羊欢喜，比为那没有迷路的九十九只欢喜还大呢！<sup>14</sup>你们在天上的父也是这样，不愿意这小子里失丧一个。

主耶稣告诉我们，神（天上的父）不想见到任何一个人失丧。原来神才是那位关注罪人的好牧人。其实神对罪人的关爱在旧约已经显明了，一直延续到新约，贯穿了整个人类历史。他在旧约时代差派先知寻找迷失的百姓，在新约时代他差派耶稣寻找罪人，耶稣离开后他继续差派教会寻找迷羊。

## 圣灵亲自牧养群羊

主耶稣升天后，寻找迷羊的工作就交给了门徒（即教会）。这个说法只能说是部分正确，我们还需要进一步问：教会是

在谁的带领下继续这项使命呢？是圣灵。所以主耶稣在约翰福音16章7节对门徒说：“我若不去，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；我若去，就差他来”。保惠师（圣灵）来是为要带领教会继续主耶稣的使命。正因如此，使徒行传特别提到了圣灵的降临以及圣灵如何带领门徒们广传福音。

有一点非常重要，是我们必须明白的：主耶稣作为人只能在他有限的年日遵行神的旨意。当他升到天上后就不能继续在地上工作了。耶稣的一生非常短暂，只有三十多年。当他复活后，他还留在地上大概四十天，之后才升到天上。升天后他是坐在神的右边为我们代求（罗8:34），这是他在天上的工作。除了特殊情况（比如在大马色的路上向保罗显现），复活后的耶稣的主要工作是在天上，不是在地上。

主耶稣作为一个人，即使他为我们付出了一切，也只限于他的一生。就这一点来看，他所做出的牺牲是无法与神对我们的爱相提并论的，因为神是从创世到永恒都在关爱我们。

人类从亚当开始一直到今天，地球上有七十多亿人，我们每一个人都需要神的关爱。神从我们出生到离世，每一天都不离不弃地关爱我们，但很多人却从来没有意识到。主耶稣的确很爱我们，但他只是按照神的旨意在世上尽心尽意完成神交付他的使命。他升天以后，神还在继续地进行另一个阶段的救赎工作。

主耶稣形容自己是好牧人，这是毋庸置疑的。但即使主耶稣是个好牧人，他所做的都是在效法神，因为神远在主耶稣出生以前就已经是我们的好牧人了。大卫就这一点深有体会，他在诗篇23章1节说：“雅伟是我的牧者，我必不至缺乏”。雅伟神才是我们至高的牧者，是我们的好牧人。神差来的好牧

人都是在这位大牧者的带领下，按照他的旨意牧养我们。

主耶稣在世的日子是代表神来牧养、带领我们。当他离世升天后，他就为我们求父神赐下圣灵来带领我们。即是说，今天是神的灵（圣灵）在牧养我们。所以诗篇23篇的话是完全可以应用在我们身上——是神的灵“使我躺卧在青草地上，领我在可安歇的水边，使我的灵魂苏醒，引导我走义路”。

很多基督徒因为受了“三位一体论”的影响，错误地将雅伟神的工作归功于耶稣，仿佛耶稣是靠自己的能力拯救、牧养我们。难怪乎基督徒对“神爱世人”这句话无动于衷、大惑不解，若说“耶稣爱你”就会感动得痛哭流泪，因为我们认为真正爱我们的是耶稣，不是神。

### **十字架显明了神的爱，并非神的爱的终结**

之所以这么详细讨论神的爱和神的工作，因为很多基督徒不仅是受着“三位一体论”的影响，他们也被自身的错误观念误导了。很多人在潜意识里有两种的观念：

其一、神因爱我们的缘故牺牲了自己的独生子，可以说这是他最高尚、最极限的爱；其二、神的儿子耶稣为我们的救恩舍命，还有什么爱比这更大、更彻底呢？由此得出的结论就是：神为我们舍弃自己的爱子，他的责任也就此完结了；而基督以自己的生命为代价救赎我们，从程度上看要比父神付出的爱更多、更高尚、更彻底。

这是不是我们的想法呢？要知道，这样的想法是错误的。因为在希伯来书10章12节说：“基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，就在神的右边坐下了。”这说明耶稣在地上的工作已经结束了。但神的工作远远没有结束，依然是千年如一日地付出他

的爱，他的灵依然在我们中间工作。当我们走迷了路，当教会有纷争不合，神的灵会为我们忧伤，他从来没有停止工作过。

主耶稣在约翰福音16章7节说：“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”。因为耶稣离开后，神的灵才会降临。神的灵住在我们里面带领、牧养我们，这才是好的无比，这正是主耶稣所愿的。试想想，如果耶稣今天还在世上传道，世上有数以亿计的信徒，而且是遍布四海，他怎么可能带领每一个信徒呢？只有神才有这种能力可以与每个信徒同在，亲自带领他们。

所以主耶稣说“我去了是对你们有益”，因为神的灵降临后，神的灵会亲自住在我们里面，继续做更新改变的工作。基督徒的生命能够结出圣灵的果子，正是因为圣灵在我们里面工作。

圣经说，耶稣钉十字架是显明了神的爱。而我们却认为十字架是彰显了主耶稣的爱，因为主耶稣所付出的比神还要多。不错，以人的角度来看，他所付出的已经达到了人的极限；但从时间来看，他在世上的付出只有几年的时间。但神的爱却一刻没有停止过。更为重要的是，神对我们的爱不仅是在十字架那一刻，而是每一天都在爱我们，是永不止息的爱。希望通过今天的信息能帮助大家看得更清楚。

很多基督徒因为不明白这个真理，每当属灵生命软弱、迷失方向、面对考验时，就会怀疑神是否还关爱他们。因为他们假设神已经差遣爱子钉十字架，神的爱已经仁至义尽，之后就得靠自己的努力了。既然他们软弱了，神也不会再关注他们了。但圣经告诉我们，基督钉十字架不是神的爱之终结，保罗在罗马书8章32节这么说：

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，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？

圣经说的是：神既然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你舍了，还有什么不愿意给你的呢？而我们的思维是：神已经为我们牺牲了爱子，他已经给出了一切，不会再为我们付出什么了。我们的想法跟圣经的话真是天渊之别。

相比之下，圣经的说法才合乎逻辑。试想：如果有人肯为你舍弃自己的儿子，他还有什么不愿意给你的呢？如果需要的话，甚至愿意为你付出自己的生命，因为在很多人看来，儿子远比自己的生命宝贵。所以，既然神愿意为你舍了自己的爱子，他决不会保留任何好东西不给你。

十字架不是神的爱的终结，而是显明了神对我们没有保留、永不止息的爱。正如先知耶利米所说：神的爱与怜悯不会止息，每日都是新的，永远没有尽头。而主耶稣所做的是不会再重覆的，他一次献上了自己作为赎罪祭，以后就不需要再献了，因为已完成神交托给他的使命。所以，主耶稣钉十字架并不是神的爱的终结，而是展现了神永不止息的爱；雅伟父神直到今天仍然在爱你，而且是永远爱你。这点你要铭记于心。

当然我们也不可矫枉过正。虽然基督钉十字架是彰显了神的爱，但我们也不要忽略或淡化了基督的爱和牺牲。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果效是非同寻常的，所以哥林多后书1章20节说：

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，在基督都是是的，所以藉着他也都是实在的，叫神因我们得荣耀。

神一切的恩典、应许，惟有在基督里才能经历它的丰盛。也就是说，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工作是我们与神的关系的基石。耶稣钉十字架有它特别的重要性，是独一无二的，是神的爱体的具体体现。

### **基督的死展现了最无私的爱**

我们看罗马书5章6-8节：

因我们还软弱的时候，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为罪人死。为义人死，是少有的；为仁人死，或者有敢作的。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，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。

主耶稣在十字架上不只是为他人死这么简单，因为第7节说：也有人愿意为他人死，尽管这样的人少之又少，但还是有的。的确，世上不乏有人敢为好人死、为义人死、甚至为恋人而死。但是，没有人愿意为一个十恶不赦、作奸犯科的恶人而死。相比之下，为一个好人、一个英雄而死才有意义、有价值。

基督是为了污秽、肮脏的罪人而死，这有可能吗？世上根本没有人会这样做。但基督确实是这样做了。所以一个不明白神的爱、基督的爱的人（包括基督徒）就无法理解圣经的话。他们在很软弱、很失败的时候，就会以为神已经遗弃他们了，因为神不会爱像他们那样软弱的人！他们假设神只爱那些热心，迎合他心意的人。我在此奉劝你：如果这是你的想法，就请你好好读罗马书5章。

你心里之所以会有怀疑，是因为你还不明白神的爱。要知道，真正的爱不是一种交易、不会要求任何回报。假若爱是



一种交易，就如父母要求儿女说：“我把你抚养长大，将来你必须照顾、回报我”，这不是圣经说的爱，至少不是无私的爱。

很可惜，世人的爱都是礼尚往来的。人家对我好，我也会对对方好；朋友敬我一尺，我就会敬他一丈。这不是圣经说的爱。真正的爱是不图回报的。

罗马书5章6-8节有三个关键词：第一、第6节说是“为罪人(ungodly)死”，这个翻译有些偏差，“罪人”应该是“不敬虔的人”的意思；第二、第8节“还作罪人(sinners)的时候”；第三、第10节说到“因为我们作仇敌的时候，且藉着神儿子的死，得与神和好”，这里说的是为仇敌而死。

可以对上述三种描述进行这样的分析：首先是罪人，意思是指那些为非作歹、破坏社会秩序、行伤天害理的事的人；其次是不敬虔的人，这种人虽有宗教外貌，但心底里是不敬畏神的；这两种人的问题很相似，可以统称为“罪人”。但上述这两种人与“仇敌”是有极大分别的。

可以想象，为一个罪人死是难以做到的，因为他犯了很多罪，甚至伤害无辜，堪称社会上的败类，一般人是不会帮助他的，更何况为他死？但一个罪犯所做的恶事也仅限于伤害了别人，你未必是受害者。而仇敌就大不相同了，他的恶行是故意、直接针对你的，否则就称不上是你的仇敌了。

饶恕那些故意伤害你、故意与你为敌的人，要远比饶恕那些在社会上作恶的人更加困难。因为很多坏人只是危害到他人，并没有直接伤害到你或你的亲人。

但如果一个人故意伤害你或你的家人，你的感受就完全不同了。面对那些故意敌对、伤害你的人，你能宽恕对方吗？

你愿意爱对方吗？愿意为他死吗？这就是问题的所在，圣经所说的爱是超乎常人能理解的，更别说遵行了。

从以上的分析可见，基督钉十字架不只是死这么简单，更是关乎到钉十字架背后的心态和出发点。

### **神才是救恩工程的策划和执行者**

所以罗马书特别强调这一点：神所显明的就是这种愿意为仇敌舍己的爱。这里说的是“神的爱”，不是基督，因为人类一直以来都是在敌挡神、与神为敌。人类并没有与基督为敌，正如你尚未成为基督徒之前也没有与基督为敌，你是在悖逆、敌对神。主耶稣的年代只有极少数的人（如文士、法利赛人、祭司长）与耶稣为敌。这些敌对他的人也怂恿一些犹太人，叫嚷着逼使彼拉多把耶稣钉十字架。这些人是公然地与耶稣为敌，想置他于死地。

虽然主耶稣愿意宽恕他们（他曾为那些兵丁代求），但他钉十字架的主要目的不只是为了那些人，而是出于神对人类的怜悯和爱，因为神愿意宽恕那些与他为敌的人。人类行事悖谬，连创造、养育他们的神也故意不承认；正如罗马书所说，他们不尊重他是神，不感谢他，反而去拜偶像，放纵情欲。人类所行的这一切事都是在与神为敌。

所以宽恕罪人的是神，正如罗马书5章10节所说：“因为我们作仇敌的时候，且藉着神儿子的死，得与神和好”。这里的主体是神，是神要我们与他和好，所以差派他的儿子为我们死，这才是主耶稣钉十字架的主要原因和目的。

神爱他的仇敌，愿意宽恕他们，给他们机会与他和好，得享永生之福。这一切都是神的作为，不是主耶稣。主耶稣也

爱他们，因为他是出于遵行父神的旨意而爱他们。对主耶稣来说，那些被救赎、得赦免的人不是他个人的仇敌。他们是他同族的人，都是人类的一员。他爱他们，希望他们可以与神和好，所以甘心为他们舍命。

所以，“爱仇敌”的教导明显是首先应用在神的身上，因为人类终日所思、所为的恶都是在抗拒、敌对神。但是神愿意宽恕我们，与我们和好。

必须明白，整个救恩计划是出于神对人类的怜悯，是他一手策划、安排的。主耶稣只是甘心顺从神的旨意和带领去成就这项救恩工程。主耶稣不是人类救恩的策划、创始者，雅伟神才是救恩工程的总工程师、总设计师。

这样的结论绝对不是在否定主耶稣的付出和功劳。我之所以要强调这一点，因为这才是圣经的教导和强调。很多基督徒因为只专注十字架上的耶稣，却忽略了或看不见在基督背后的雅伟神。结果我们的属肉体眼睛只能看见基督的爱，却看不见神的爱以及神的作为。

之所以忽略了雅伟神，也是因为受了“三位一体论”的误导。基督徒的焦点都集中在“三位一体论”的“子神”身上，圣经的雅伟神早已经被我们彻底遗忘了。很多基督徒心中只有耶稣，雅伟神对他们来说是完全陌生、可有可无，没有任何关系可言。

我希望这篇信息能够解释清楚圣经的教导，好让我们不再受错误教导的影响，妨碍我们来到神面前与他和好。

**为什么神不亲自为我们钉十字架呢？**

很多人依然会想，终究是耶稣为了我们被钉十字架，不是神。如果神这么爱我们，为什么在救恩计划最重要的环节（钉十字架）他不亲自出马，却要耶稣钉死在十架上来显明他的爱呢？

原因很简单，神是不死的，所以无法为我们死。虽然这个道理不难明白，可我们心里还是觉得有点欠缺。这并不是神的救恩计划有什么欠缺或瑕疵，问题不在于神，而是我们根深蒂固的属肉体思维。

什么是属肉体的思维呢？就是凡事以肉体为焦点。对属肉体的人来说，最大的牺牲莫过于肉身的死亡。而正是在肉体死亡这一件事上神无法参予，于是你就觉得神的爱有点美中不足。

但你的想法正确吗？一个人所能够付出的最大牺牲真的莫过于肉身上的死亡吗？其实不然。但我们很容易专注在肉身的事情上，以致无法看见、明白属灵的真理。哥林多前书13章3节这么说：

我若将所有的赍济穷人，又舍己身叫人焚烧，却没有爱，仍然与我无益。

圣经明明告诉我们，倘若你心里没有爱，即使牺牲自己的生命也毫无益处。今天有很多恐怖份子敢于牺牲自己的生命，难道这就是伟大的爱吗？当然不是！所以不能以表面来判断事情。如果你没有爱人的心，即使牺牲千万次也毫无意义。

钉十字架的确是最痛苦的肉身死亡。但要问的是：死亡真的是那么可怕吗？主耶稣被钉十字架时，左右两旁还有两个钉十字架的犯人。尽管他们知道自己的死期已到，肉身也承

受极大的痛苦，他们依然谈笑风生，甚至还取笑耶稣。同样，耶稣在十字架上也很从容，对周边发生的事都能一一回应。

我不是说主耶稣钉十字架是件轻松事，因为肉身生命同样是宝贵的；但若过分强调他肉身的牺牲，就会令人质疑神的爱还远远比不上耶稣的爱，这样的结论就偏离了圣经的教导，这也不是主耶稣想要的结论。

肉身生命的牺牲，在神眼中也是宝贵的；但你也要知道，为救人、为了遵行神旨意而牺牲肉身生命的大有人在，耶稣并不是惟一的一个。据史料记载，十二使徒大部分都是殉道而死的。若肉身牺牲是最大、最高标准的爱，那么这些殉道的使徒也都达到了这个标准。那么是不是因为钉十字架的刑法是最痛苦的？不见得。有些忠心的信徒是被人用石头打死、被锯拦腰锯成两截、被火活活烧死。哪一种刑罚最为残酷？恐怕也难分伯仲。

### **主耶稣是无瑕疵的赎罪祭**

从属灵上以及从圣经的角度看，比肉身死亡更为艰难的事还有很多。比如，主耶稣能够成为神悦纳，没有瑕疵的赎罪祭，这要比肉身死亡困难上万倍！每个人都会死，有些人甚至视死如归，但绝对没有人可以活出一个从未犯罪、没有瑕疵的完美生命。很多信徒为了遵行神旨意而殉道，但他们从前都是罪人，都需要主耶稣的死才能得以洁净。

其实耶稣一生最艰难的事，就是每天背十字架走窄路。这是一个很漫长的路程，他需要一步一步走向终点站。这过程中他还要坚持追求在神面前做完全人。做完全人有多难？不妨试试一个月内不做任何神不喜悦的事，你就知道有多难了。

试想，耶稣要一生没有犯罪，才可以献上自己作为赎罪祭，这是何等艰难啊！

圣经里有提及主耶稣求神“免去十字架的苦杯”，但最后他还是顺从了神的旨意。相比当时与耶稣同钉十字架的两个强盗，他们面无惧色，在十字架上谈笑风生，为什么耶稣这么害怕钉十字架呢？

主耶稣作为一个属灵人并不是惧怕肉身死亡和苦难，我们必须从属灵的层面思想才能明白他的惧怕。一个属肉体的人认为犯罪不是痛苦的事，没有钱或者被人轻看、羞辱才是最痛苦的事；但属灵人的思维恰恰相反，他会看犯罪是痛苦的事，被人轻看、羞辱时他会一笑置之。所以你是什么样的人就会以什么样的事为快乐或痛苦。

对主耶稣来说，最痛苦的事莫过于与天父分离。马太福音27章46节记载了他大声喊叫：“我的神，我的神！为什么离弃我”？他在十字架上说的话都是用普通的语调，为什么唯独这句话要竭声呼喊呢？因为他深深感受到与神分离的痛苦。其实这也不难理解，在人的生死离别中，很多时候离别要比死亡更加痛苦。比如当自己至亲至爱的人离世时，有些人甚至会用自杀来摆脱分离的痛苦。

### **神要承受在属灵上与基督分离的痛苦**

惟有当我们跟神有这份亲密无间的关系时，我们才能明白耶稣内心的感受。在他看来，与神分离是他最不能接受、最痛苦的事。与此同时，神也会深切地与耶稣感同身受，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，因为神要眼睁睁地看着他的爱子经受背负世人的罪的痛苦！

虽然“肉身上的死亡”并不是最大的牺牲，但也不能以此作为一个论据说：神的牺牲应该比基督的牺牲更大。我们不是要将基督的爱与神的爱作比较，我是想借着这个机会带领大家更深入地思考神的爱。因为教会经常谈论、宣讲基督如何爱我们，却很少谈及天父对我们的爱，仿佛是基督独自成就了救恩，他的父神只是袖手旁观。

这种观念是极其错误的。没错，基督的爱确实很伟大，但神的爱更加宽广无边，因为基督显明的是神的爱，不是他自己的伟大。我们看罗马书5章8节：

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，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。

基督的死是显明了基督的爱，还是神的爱呢？保罗说得一清二楚，是显明了神的爱。你也许会问：这里明明说“唯有基督为我们而死”，可为什么说是显明了神的爱呢？一个人为了爱别人而牺牲，这岂不是显明牺牲者的爱吗？若我为某人献出自己骨髓或肾，这岂不是显明我对他的爱吗？

### **基督是神本体的映像**

为什么显明的是神的爱呢？答案是，基督的爱与神的爱两者不存在争竞的关系。在圣经里，基督的爱越大，就越彰显出神的爱伟大和完全。正因如此，歌罗西书1章15节说：

“爱子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……”。

基督就是神的像。“像”就是肖像的意思，正如我们在广场或建筑物前看见的伟人的雕像。古代的人是透过雕像知道伟人或者君王的样子。像的用意是要彰显真人的样子，但不

可能百分百体现出真人的神韵和气质。

耶稣基督是神的像，意味着我们可以通过基督认识神。圣经告诉我们，人是不能看见神的。既然神是肉眼看不见的，我们又如何能认识神呢？就是要透过基督。神选择了借着基督来彰显自己，好让我们能“看见”、认识他。所以耶稣的伟大其实是彰显神的伟大，因为神是在他里面彰显了自己。

但是，无论雕像多么完美，与真人相比依然相去甚远。即是说，虽然基督的爱和牺牲非常完全、非常伟大，但还是无法完全地表达出神的爱。正如一个雕像无论多么生动、逼真，与真人相比还是有一定的距离。所以哥林多前书13章12节说：

我们如今仿佛对着镜子观看，模糊不清，到那时，就要面对面了。我如今所知道的有限，到那时就全知道，如同主知道我一样。

古人是用光滑的铜版作为镜子，铜镜所反映出的映像是模糊不清的，所以经文的意思是说，只有等到将来在天国里与神面对面时，我们才能真正、完全地认识神。我们在基督身上所见到的神的形象只不过是镜子里的映像，与神真实的本体还是有距离的。但作为人的基督所彰显出的神的形象，是空前绝后的完美，已经足于帮助我们认识神。

### **神的爱是超乎想象的**

我们现在所看见的“基督的爱”已经足于让我们感到震撼。但即便如此，也只能有限地反映神的本体，因为主耶稣只是神的像，并不是神自己。

所以我们要拓宽想象的空间，想像到那一天见到神、认识



到他那份完全的爱时，将会何等震撼人心。我们知道这个期盼一定会实现的，因为圣经和基督已经给了我们这个盼望和异象。到那一天，我们就能完全认识永生神，知道他的大爱和怜悯比起基督在世时所彰显出来的更广大高深。

我们现在只能局限于基督的爱来发挥想象，憧憬着那一天的到来，当幔子揭开时，我们就可以看见神自己。我们现在只能看见基督的荣耀，透过他的光辉来想像神完美的本体是如何的。

我可以肯定，到了那一天，我们都会承认，过去对神的爱认识实在太少，太肤浅了。每当遇到困难、不如意的事时，我们都会开始怀疑神是否还顾念我？然而到了那一天，我们就会感到惭愧，后悔自己为什么要怀疑神。为什么不相信圣经的话。圣经已经告诉我们神的爱是浩大无边，神对我们的爱是如此超越，可我们为什么还要怀疑他呢？为什么要自暴自弃呢？

或许有些人认为，跟从神是一件很痛苦的事，神会拿走很多我们看为好的东西。可到那一天你就会后悔莫及，自责自己为何要对神有保留。既然神愿意把自己的爱子给了我们，还有什么好东西他舍不得给我们呢？为什么我会这么瞎眼地怀疑神的爱呢？那时候，也许最令你后悔莫及的事也莫过于此了。你会在神的面前深深地自责说：我错了！

◀ 完 ▶